**河北医科大学第三医院**

**2019年度专业技术人员招聘公告**

根据医院发展需要，我院拟招聘一批专业技术人员（招聘计划见附件1），具体事宜公告如下：

1. 招聘条件

应聘人员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拥护党的领导，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，政治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，不妄议中央，不传播虚假信息，不发表与中央相悖的言论。

（二）遵规国家法律法规。

（三）身体健康，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。

（四）学历学位要求：

应聘人员原则上应为2019年国办全日制统招应届非定向毕业生，具有与招聘岗位要求（详见附件1）相适应的学历、学位、专业和技能条件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、骨科医生应聘人员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①5+3一体化培养的硕士研究生；②初始学历为本科一批的硕士或博士研究生。

2、骨科以外的医疗科室医生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①5+3一体化培养的硕士研究生；②初始学历为本科二批及以上的硕士或博士研究生。

3、医技科室医生的招聘条件：初始学历为本科三批及以上的硕士或博士研究生。

4、检验技师和药师的招聘条件：初始学历为本科三批及以上的硕士或博士研究生。

5、影像技师、核医学技师的招聘条件：初始学历为本科三批及以上的毕业生。

6、120站点医生的招聘条件：初始学历为本科三批及以上的毕业生。

7、科研助理岗位的招聘条件：国办全日制统招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，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具体条件（详见附件1）。

1. 医、药、技检岗位应聘人员为硕士、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取得国家英语六级合格证书，为本科学历的取得国家英语四级合格证书。
2. 医生岗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、本科及硕士学历的还须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。
3. 获得省级及以上优秀大学生称号、获国家奖学金、在国家组织的临床技能大赛中获三等奖以上者（含三等奖）、英语特长的人员，有专业技术特长学科团队建设需要的博士研究生等人员，经医院研究后，招聘条件可适当放宽。

二、招聘程序
 （一）应聘人员携带专业技术人员报名登记表（见附件2）、身份证、所有学历和学位证书、执业证书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证书、英语合格证、获奖证书等原件和复印件、初始学历至最高学历的新生录取名册复印件（从学校学籍管理处获取，加盖学校公章）及证明符合《招聘计划（附件1）》中岗位要求的相关证件、材料原件及复印件等材料，到我院人事处进行现场确认和资格审查。应聘人员应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材料，凡本人填写信息不真实、不完整或填写错误的，责任自负;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。

（二）考核方式分为笔试和面试，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，请相关人员及时关注医院网站。

（三）河北医科大学2019届5+3一体化培养的专业硕士研究生，年级综合排名在前50%（44名及以上）的，不再进行笔试，但需填写《2019届河北医科大学5+3一体化培养生留院工作申请表》（附件3），到我院教务处进行审核后，携带申请表、医师执业证书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证书、国家英语合格证书等原件和复印件到医院人事处报名。

三、报名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 自即日起开始报名，报名时间截止至2020年1月

14日（工作日 上午8:00-11：30，下午2：00-5：30）。

（二）报名地点：石家庄市自强路139号，河北医科大学第三医院人事处（医院行政楼二楼220或225房间），联系电话：0311-88603691。

四、具体通知及附件请登录我院官网查看。

 河北医科大学第三医院

人事处

2020年1月6日